



中国学术批评书系

盈尺集

——当代文学思辨与随想

董之林

河南大学出版社

中国学术批评书系

盈尺集

——当代文学思辨与随想

董之林

河南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盈尺集:当代文学思辨与随想/董之林著. —开封:河南大学出版社,
2009.6

(中国学术批评书系)

ISBN 978-7-81091-958-6

I. 盈… II. 董… III. 当代文学—文学研究—中国 IV. I20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043992 号

责任编辑 谢景和

责任校对 默 茗

封面设计 马 龙

出版发行 河南大学出版社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明伦街 85 号 邮编:475001

电话:0378-2825001(营销部) 网址:www.hupress.com

排 版 郑州市今日文教印制有限公司

印 刷 河南新华印刷集团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90mm×980mm 1/16

印 张 28.5

字 数 467 千字

定 价 58.00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河南大学出版社营销部联系调换)

前 言

2007年岁末，一位朋友告诉我，河南大学出版社有意在“中国学术批评”书系中加入我的一本。感激之余，我也想借此机会，把自己十几年来的文字做一清理。其实我一直有这个打算，但一想到使用计算机后，保存文章方便了，却几次遭遇病毒袭击，有些文稿无影无踪；又由于多年来写作全用电脑，过去手写的文字也不知放哪儿去了。面临这种尴尬，我总觉得自己像一只寒号鸟，每次想到应该“搭窝”，应该做这件事，把一个时期的想法认真清理、总结一番；结果总是先畏难，然后再找各种理由搪塞过去，这件事也就“明日复明日”地拖下来。

这次成书，不仅对出版社，也对自己有一个交待。首先要感谢上海大学“中国当代文化研究中心网”的孙晓忠先生，北京“左岸文化网”的李云雷先生和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所“中国文学网”的郑永晓先生，他们帮我找到许多丢失的文章。还要特别感谢海南大学文学院的刘复生先生，他甚至帮我找到十几年前，连我自己开列的目录里都没有的文章。这里虽不免还有些遗漏，但我已经十分满足，因为通过这些文字，大致可见自己近二十年思想发展的脉络；也许还可以从这个角落，参看文坛上风云变幻之一斑。

评论集分四部分。第一部分是上世纪80年代末至2000年后的评论文章，记录了我感兴趣的一些作品，也记录了当时读作品的一些感想。还有在特定时期，我曾受到哪些思潮和观点影响，并结合自己的阅读感受，使它们作用于评论文字。

第二部分记录1990年代中后期，我的关注重点转向“十七年”小说，在出版《追忆燃情岁月——五十年代小说艺术类型论》和《旧梦新知：“十七年”小说论稿》两本书前后发表的相关文章。其中一部分是成书前对这方面问题的一些想法，比如《论青春体小说》、《传统叙事方法的重现与再造》；一部分由书中章节整理成篇，比如《规约、散播与移植》和《亦新亦旧的时代》等。

还有的写在这两本书完成后,比如有感于当代小说历史与观念讨论中的分歧,所写的《“历史”背后》、《重读与重写》等偏重思辨性的文章。但主要还是对具体作家和作品的分析,关于赵树理、周立波、茹志鹃和刘真、姚雪垠的五卷本《李自成》等,试图通过个案分析,得出或改变文学史上有关的结论。

第三部分关注女性文学。身为女性,这种关注是自然的。因此,我想通过这方面写作,进一步认识女性主义批评理论的来龙去脉,并把这种理论方法运用于本土文学批评,作一些探讨和尝试。

第四部分算不上正儿八经的评论或研究文章,往往是作者率性而为,不过其中的“议”和“记”,也出自本人对人对事的观感。当今文化学有一种见解,即社会上千姿百态的世相皆可作为文本研读。照此方案,如果放宽文学评论的界限,这些“忆”与“记”也能作为一种“评论”的补充吧?何况它们又都与文学上的人事有关。

还需要说的是,该书每篇文章后面都注有发表或出版的时间、单位。一是我想有一个时间顺序,以每部分为单元,按照其中文章发表和出版的先后排序;二是为读者提供一个大致轮廓,即什么时期产生了什么样的文字。我目前采用的电子文稿和发表出来的文章可能有少许出入,但根据我曾有过的核对,那只是个别字句的调整或删除。因此,我就本着它们最初的样子呈现给读者,其中也有“不悔少作”的意思吧。在这里一并说明。

最后一点,虽然我的书加入了“中国学术批评”书系,但按照出版社规定,每本书还需要一个自己的名字。“盈尺”是满一尺的意思。当代文学是距离同时代人最近的文学,所表现的其实就是每天我们身边的人与事。书里写的,是我对近在咫尺的文学及其社会现象的观感,既不高深,也不神奇,所以就叫它《盈尺集——当代文学思辨与随想》吧。

董之林

2008年2月25日初稿

2008年12月4日改定

目 录

前 言	(1)
留美学生的心态透视	
——读查建英《丛林下的冰河》随笔	(1)
返归自然	
——张承志与赫尔曼·黑塞作品异同谈	(6)
在故乡的风景中寻觅	
——关于刘玉堂的小说	(13)
镜子与调色板	
——重读《女女女》	(22)
向故事蜕变的“历史”	
——刘震云的《故乡天下黄花》及其他	(30)
漂泊者悸动的灵魂	
——《桑青与桃红》浅析	(37)
激情年代的浪漫曲	
——读《雪松湾的慢华尔兹》	(43)
《从文自传》与“边城”的意义	(48)
逃离“语言”的魔障	
——读长篇小说《暗示》	(60)
“身上的鬼”和“日常的梦”	
——关于毕飞宇的小说	(73)
读南非作家 J. M. 库切的小说《耻》	(85)
家国事 平常心	
——关于韩剧的流行	(98)
惑而能谐 婉而多讽	

——读范小青《女同志》·····	(108)
“世变缘常”	
——关于叶维丽和马笑东口述史《动荡的青春》·····	(118)
论青春体小说	
——50年代小说艺术类型之一·····	(129)
现代性叙事与被叙述的历史·····	(145)
史与言	
——《旧梦新知：“十七年”小说论稿》导言·····	(187)
“历史”背后	
——关于当代文学研究中的历史相关性问题·····	(205)
沉浸在理想王国的史诗写作	
——关于50年代农业合作化小说·····	(218)
传统叙事方法的重现与再造	
——关于50年代的革命历史题材小说·····	(234)
规约、撒播与移植	
——论60年代“阶级斗争和路线斗争”小说模式·····	(249)
亦新亦旧的时代	
——关于1980年前后的小说·····	(269)
重读与重写	
——当代文学史研究中“大理论的复归”札记·····	(296)
关于“十七年”文学研究的历史反思	
——以赵树理小说为例·····	(304)
周立波小说的唯美倾向·····	(326)
观念与小说	
——关于姚雪垠的五卷本《李自成》·····	(346)
不断发现陌生的自己	
——评孙惠芬创作中的女性小说倾向·····	(367)
辉映世纪的女性写真	
——论当代女性小说的历史嬗变·····	(375)

从“故事”到“事情”

——《口述实录：西部女人事情》序 (387)

女性主义批评：并不奢侈的今日话题 (391)

回想“春暖时节”

——一份大跃进年代的女性写作个案 (410)

女性想象与历史认知

——关于当代女性文学几点思考 (420)

时装与当前的文学命名 (425)

败者的旗帜

——读《惶然录》 (429)

小说的边界 (433)

身份焦虑幻化出的艺术空间

——关于“乡下人进城”及其他 (439)

我心目中的父亲与沈叔叔 (443)

后 记 (450)

留美学生的心态透视

——读查建英《丛林下的冰河》随笔

查建英是活跃于留学生文坛的青年女作家。从她近年发表的《芝加哥重逢》、《水床》、《到美国去！到美国去！》等作品中，可以看到她对年青一代海外游子精神历程的探索。这些作品大都表现了海外华人栖身于两种文化之间的苦闷与困惑，但由于作家善于从不同角度摄取人物极其微妙的感情波澜，从而使她作品中那些极撩人情思的生活感受汨汨不断。如果说查建英沿着这样的思路一篇接一篇写下来，仿佛企望找到一个最令她满意的艺术框架，去发挥她在无尽思绪中蕴藏着的驾驭语言的艺术才能，那么，她的中篇近作《丛林下的冰河》（下简称《冰河》）似乎可以作为她前期有关留学生文学创作的一个艺术小结。

诚如有关查建英作品的评论所言：“她的文学素质极好，笔致自然，洒脱、细腻”，“透着浓郁的诗的意绪，但又朴素无华。”^{〔1〕}查建英的《水床》等作品的确表现了这样的语言特点。在《冰河》这部作品中，作家进一步发挥她调遣语言的能力，将不同类别语言之间的差异，构成作品独特的艺术蕴涵。

首先，她在使用几种不同的语言方式的同时，十分注意把握各种语言之间质的区别。譬如《冰河》，援引美国作家亨利·詹姆斯 1903 年创作的小说《丛林猛兽》作为情节发展的引线。对《丛林猛兽》的作品叙述，作家的语言体现出译介外国文学作品力求准确、精湛的文字风格。这样，尽管出于情节发展的需要《丛林猛兽》被断断续续切割成二十几段，但是每一段简洁有力的文字所构成的摄人心魄的命运感，依然给人留下强烈的印象。

再者，更引人注意的，是这部作品将语言本身的差异，构成对人物矛盾心态的揭示。这种描写所显示的语言蕴意，比一般作品中的情节戏、讲故事

〔1〕 曾镇南：《“边缘人”的视界和心音——关于留学生文学通信》，《小说界》1989 年第 1 期。

更令人回味,发人深思。具体说来,作品描写女主人公“我”采取的是两种不同风格的语言:一种是纯真、爽直而又不无调侃意味的,它多用于表现女主人公初到美国时喜悦与兴奋的心情。用这样一种语言方式将那位已远隔重洋的女主人公与国内青年的心态拉近,表现出她作为1980年代中国大陆青年的某种特质。这一代人也许没有自己的父兄辈对人生更深刻的思虑,却也没有他们思想上难以卸下的历史重负。女主人公完全敞开心灵介入美国的社会生活,像美国青年那样面对自己的生存环境:“拥抱亲脸蛋我也喜欢。当作见面礼一天抱他亲他两三次都不讨厌。总比不相干的两个人假惺惺称什么同志好。”寥寥数语,既有玩世不恭的轻浮色彩,同时也有“童言无忌”的率真与坦诚。当然,这种语言也可以看做是对美国这个显示着生机与活力的社会的映衬,它使“我”曾遭到禁锢的思想感受得到最大限度的释放与发挥。然而,随着女主人公兴奋与喜悦的心情渐趋平静,另一种语言亦随着茫然感而出现了:“往事踏着轻捷的两足悠悠地来了”,“大雪飘扬中静止不动的飞檐流瓦”,“想象自己是睡在几千年崇山峻岭中的一项小帐篷里——明月松间照,清泉石上流,有片刻身心似乎悠悠地超越了时空,步入一片永恒的旷野。不禁想到,也许庄子的‘吾丧我’,便指的是这种赤条条无牵挂的时刻和心境?”此间,人物又表现出受传统文化晕染很深的文人心境。如果对这种艺术构思做浅层的表面分析,这两种语言使作品在一“动”一“静”中产生一种活力,从而避免了描写的板滞与平直。但如果从这两种语言所代表的不同的语义来看,后一种语言所传递的就是我国传统文人在追求自我内心平衡中所表现的淡泊与超脱、旷达与无可奈何的心情,与前种语言方式中奔突无羁的狂放色彩显然具有本质的差异。

思乡与怀恋故旧也许是任何社会与阶层、任何民族与个人都无法超越的共同情结。查建英采取这样两种不同的语言方式,将文化积淀造成的人对环境难以超越的悲剧色彩,更为清晰地展示出来。这不仅使《冰河》区别于一般“乡土文学”的创作旨趣,而且使作品将这种文化沟壑造成的精神苦闷宣泄得淋漓尽致:在开放的时代,“疯颠快乐的西洋人”形象,使生活具有一种挣脱束缚之后的冲动与活力,但是当你自觉或不自觉地将置身于传统文化的氛围中,这种做“西洋人”的渴望又似乎无异于硬拔着自己的头发离开地球。而且在这两种语言的交替表述中,作家似乎更欣赏后一种语言优雅、清丽的格调,因此她常常能对其发挥到信手拈来的极致状态。作为华夏一

代海外青年学子，她（他）们内心在两种文化之间摇摆不定，那种“剪不断，理还乱”的心情，也尽在不言之中。

《冰河》不仅是一部具有耐人寻味的语言特点的作品，而且其中流淌着人物感情的波澜，表现出委婉的诗情。作家以青年女性特有的敏感描写女主人公与捷夫、巴斯克伦和 D 的感情纠葛，并通过对环境的铺陈来描摹人物的感情，给人以形象而富于诗意的感受。女主人公与捷夫的爱情就像她与他所在的那座小城那样，带着一股浓烈的异国花香，迎面袭来令人陶醉。当描写她与捷夫分手时正值大雨滂沱，犹如一束炽热的火焰兀然熄灭，惆怅之情溢于字里行间。作品对 D 的描写则始终笼罩在“冰河”冷冽而又带有宿命色彩的氛围中，映衬出他与女主人公温馨的爱，丝丝缕缕，沁人肺腑。巴斯克伦对女主人公的爱始终未做出明确的表白，这一对具有共同感受的异乡人，犹如黑暗中行驶的两艘航船，虽汽笛声相闻，但终因夜色迷茫，或者说是巴斯克伦那双抑郁的眼睛里阴云过于浓重，使她与他最终不能并肩而行。在查建英的笔下，对人物的爱情描写不仅仅是一个故事、一段人物内心独白，而且也是一种氛围、色彩与韵律。

作品对人物感情波澜的摄取既细腻富于层次，同时也不失其应有的含蓄。其中描写得最为出色的是女主人公与捷夫从相爱到分手的那一段经历。在他们之间，生活本来已发出青春耀眼的光泽，捷夫这一形象本身带有女主人公来美国“寻找”的某种精神偶像的意味。但是作家并没有简单、直白地将他们相爱与分手的原因归结为精神与文化的同异，而是尽力描写由于个人感情的起伏波动酿成了那样一种悲剧的结局。作家用一种看似漫不经心的笔墨，让捷夫走进女主人公的生活与心灵。作品通过描写他们的初识、一起去参观美国监狱，表现出捷夫是一位性格热情、开朗、坦率的美国青年，他对女主人公爱得单纯也爱得热烈。然后，作品描写他与她对政治犯的不同理解，格林酒吧关于捷夫大孩子似的身影的描写，表明他在“我”心目中已不再是一个诱人的谜，而由彼此渐渐熟悉转为乏味。对这样的描写，读者自然可以从中分析出社会环境、文化背景以至政治观念等诸种原因。但作家只是写人物的感受以及青年恋人爱情生活的个中滋味。作品中描写热恋中的少女敏感的心境像多变的天空，一时阳光明媚，一时又阴云密布。她与捷夫分手前的烦躁不安，以及他们终于分手时，她强硬的外表下包藏着的苦不堪言的内心，都给予读者一种具有美学意义的感情共鸣，令人对生活始终

美中不足的缺憾产生种种感慨与遐想。

《冰河》具有含蓄的蕴意,还在于作品采取了一种近似寓言的谋篇布局。在这部作品中,如果说,女主人公与捷夫的爱是现实的,那么,她与大学时代D的初恋便的确是一个遥远而美丽的梦。在关于“冰河”的故事里,D的经历始终沉浸在一片历史的雾霭中。他带着知青一代人的理想,大学毕业奔赴大西北,不幸葬身冰河,实现了他童年对命运的预感。这是一种类似梦境的描写,我们看不清人物的面孔,却能听到其背景所发出的历史的回声。因此,“我”与D的分手与其说是一次爱情的失败,不如说是时代赋予两代人不同选择的历史的必然。

由于也是写梦,这里不禁令人想起张辛欣1981年发表的中篇小说《我们这个年纪的梦》。当时有的评论文章曾批评这部作品感情色彩灰暗,张辛欣就此写文章申明她的本意是使同辈的朋友们警醒,正视并立足于现实的人生(大意)。恰好在这一点上,《冰河》与《我们这个年纪的梦》有异曲同工之处。作品的结局是女主人公沉浸在一种人生的空洞隔膜感中不能自拔,颇具悲剧色彩。但是,作品通过女主人公回国寻找D的足迹时那种恍若隔世之感,令人体察到现实与梦境的差异是无法弥合的。她回国后生活中感受到的压抑,她的吊带裙和“瓜弹事件”都足以证明,若恢复过去的的生活,在女主人公来说已不可能。正如D葬身冰河无法复生,又有谁能寻到失落的梦呢?这样,女主人公就被推向生存现状中进退维谷的两难境地。而这不仅是她所必须正视的现实,同时也是我们生存于当今世界东西方文化相互碰撞中所必须正视的现实。这一层含义使作品超出仅一般性地描写栖身于两种文化之间的人们精神上的苦闷的创作意象,而具有更为深刻的现实蕴涵。

在本文即将结束时,让我来引述一段查建英的话作为《冰河》这部作品的画外音,也许有助于读者对作品的含义做更进一步的理解:

这似乎是一个悲剧(或讽刺)。但一个没出过远门的乡村姑娘一步跨出了村,走进了城市,而且住下去了。她所经历的异化与冲突自然有某种悲剧性,但她若永远足不出村,是不是也成为一种悲剧呢?(注:中国/美国就不是乡村/城市这样好比的),但我的意思大致可见。有了选

择的自由决不见得产生理想的选择,但你还是要这个自由。〔1〕

1989 年清明写于北京城南

原载《文艺学习》1989 年第 6 期

〔1〕 小楂(即查建英):《关于“边缘人”的通信》,《小说界》1988 年第 5 期。

返 归 自 然

——张承志与赫尔曼·黑塞作品异同谈

大约在 1982 年至 1983 年前后,一批表现“回归”意象的知青小说相继在文坛出现。所谓“回归”意象,是指这些作品(如孔捷生的《南方的岸》、张曼菱的《有一个美丽的地方》、史铁生的《我的遥远的清平湾》等)都程度不同地表现了这一代知青对当年他们曾经劳动过的那块土地的留恋。当回首往事的时候,他们被知青生活中曾有过的温馨、挚爱以及涌动着生命色彩的大自然景观所深深感动。在这批作家和作品中,张承志和他的《绿夜》、《黑骏马》以及《金牧场》等作品,可以说是比较突出并具有代表性的。

如果说张承志的早期创作(如《骑手为什么歌唱母亲》)的题旨曾受到当时评论界的好评,那么,对他的《绿夜》、《黑骏马》及《金牧场》,则非议逐渐多于褒奖。在这些非议中,有两种意见,一是认为他作品的怀旧情绪过于浪漫,因为即使这种情绪再浓再重,也没人愿意再去过那种知青生活;二是认为他的作品是对当今商品经济及其社会潮流的悖逆。但是所有这些来自评论界的种种批评都无法阻止作家对他的“回归”命题一如既往地阐发。从《绿夜》、《黑骏马》到《金牧场》,他的作品里都有一个沉思中踽踽独行的骑手:在漫长的人生之旅,他渐趋疲惫,越来越感到孤独,但仍然倔犟、义无反顾地从我们面前走过。他去向何方?他心中的意念难道在大千世界果真没有共鸣?当我们翻阅瑞士作家赫尔曼·黑塞的作品《彼得·卡门青》(百花文艺出版社,1983 年 8 月版)时,似乎两个感受相通的人在这里不期而遇。张承志与黑塞,虽然这两个人相隔大半个世纪,相距大半个地球,彼此经历、教养、文明习俗迥然相异,但在返归自然这一点上,他们则有十分相似的一面,尽管也存在难以避免的差别。

—

赫尔曼·黑塞(Herman Hesse, 1877—1962)是本世纪著名的德语作家,

他于1946年获得诺贝尔文学奖,《彼得·卡门青》(1904)是他的第一部小说,也是他的成名作。书中描写一个出生在瑞士山区的农家子弟,由于偶然的机缘来到大都市接受高等教育,寻求理想的人生。但是他的为人气质与现代都市文明格格不入,终于回归故里,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得到精神慰藉。

在这两位作家的笔下,都极为强烈地表现出作家对大自然的挚爱。这种挚爱绝不是那种从山间或草地采来一束鲜花,便说一声“啊,大自然你真美,我爱你!”的偶发的赞叹,而是出于一种深沉的人生和自然的哲理。他们蔑视那种对自然带着一己私欲的轻浮的爱。他们对自然的爱,主要来自他们与自然之间的一种神交与默契,一种心有灵犀一点通的理解。

自然在这两位作家笔下被赋予不同的具象。黑塞笔下的自然,是更具纯粹性质的高山、湖泊、风暴、太阳和白云。主人公对自然的感悟,表现为他对自然现象进行人格化的描写与理解:在溪流与燥热风冲击下的石块“牢牢站稳脚跟,脸色阴沉,屏住呼吸,坚韧不拔……对四远的每一次山崩,它们都报以骇人的呻吟,断断续续,怒气冲天”。岩石间隙中的松树:“树和岩石互相挤压,互为依靠。它们像战士似的打量着我,唤起我心中的羞怯与敬畏。”而在张承志笔下,自然则是作家对草原人生的模拟化描写。从一定意义上理解,《黑骏马》中奶奶及索米娅的形象,即是作家对草原灵魂的展示。她们背负着人生难以尽述的苦难与屈辱,孕育哺育草原的新生。这些形象具有都市人难以彻悟的人生观念。如奶奶对黄毛希拉的原谅,索米娅为保护腹中希拉的孩子,竟狠狠地撕咬她真正的恋人白音宝力格。

这篇作品发表之时,曾有评论认为这些情节展示了丑恶与草原陋习,但是这绝非作者的本意。他是将草原的一种原生状态展示于读者。作品主人公白音宝力格顿足离开草原,九年之后重归故里寻找索米娅的经历,便说明上述评论中的那种看法是对草原禀性的一种误解。也许以某种现代文明的尺度为衡量依据,奶奶及索米娅的行为究竟是否符合人性?是愚昧粗俗的,还是美好高尚的?我们对此往往会争执不已。但是如果将它们作为草原生命体系的一个有机部分,作为自然生态的一种呈现,那么彼得·卡门青的一段话恰恰可以作为我们理解《黑骏马》的一个注脚。他说:“没有人‘了解自然’,人们千方百计去探索,并想要理解,但找到的只是谜,自己落得个一场悲哀。阳光下的一棵树,一块风化了的石头,一头野兽,一座山——它们都有一个生命,一部历史,它们生活、受苦、反抗、享受、死亡,但是我们并不理

解它。”将自然生命状态的发生、发展、衰亡与再生过程，作为一个自在的整体进行考察，并且将那种在我们看来杂陈着极不和谐的素质却又充满生机的过程，与我们的“文明生活”进行对比：“在喧嚣的气浪中拥挤；刻板枯燥的公文；无休无止的会议；数不清的人与人的摩擦；一步步逼人就范的关系门路。或者，在伯勒根草原的语言无法翻译的沙龙里，看看真正文明的生活？观察那些痛恨特权的人也在心安理得地享受特权？听那些准备移居加拿大或美国的朋友大谈民族的振兴？”（《黑骏马》）那么，充满自然气息的草原人生，则显得更为坦诚，更符合生命发展的逻辑。返归自然的命题为我们思索人生开辟出一个新的角度，同时自然也如同一面透视人生的镜子，映现出现代生活种种虚假、伪善的弊端。正是从这样的意义上，彼得在已跻身于上流社会的情况下，日思夜想萦绕于心的依然是故乡的山水风云；白音宝力格大学毕业有了一份理想的工作之后，又回草原寻找旧日曾被她抛弃的恋人，“把身体扑进青春的茂密草丛之中，”“亲吻着这苦涩的草原”。

二

张承志与黑塞都在各自作品中刻画一系列女性形象。这样的描写，对作品阐发返归自然的题旨十分重要。他们彼此间十分有趣的共同点，是作品中的男主人公都是十足男性化的，具有倔犟、顽强、果敢的性格。当他们认定命运叩击心灵的时刻，便毅然将强劲的生命之箭射向人生鹄的。而且他们的作品也都带有作家自传的性质。也许由于那种男性的阳刚之气，与女性世界的阴柔娟秀之美的反差过于强烈，他们笔下的女性形象，始终笼着一层浪漫的神秘色彩。这与作家对自然产生的印象并行不悖。或者说，这些女性形象也是作家对自然所进行的人格模拟。

《彼得·卡门青》对女性的描写，具有明显的反世俗倾向。作品极为戏剧性地描写男主人公三次不成功的恋爱。由此彼得“对女人有点不信任，她们仿佛非要从那些爱她们的男人的绝望痛苦中获取她们残忍的欢乐不可”。但是这并不妨碍他对她们的美的承认与欣赏，不妨碍他与她们终生和睦相处。这样的恋爱情节叙述，带有作家对女性美的特殊见解。当埃米尼亚和伊丽莎白在彼得心目中美得流光溢彩的时刻，彼得还发现她们不入俗流，并且具有一种与自然相同的难以参透的韵味。黑塞笔下的“美”与“漂亮”是两个绝对不能混同的概念。“漂亮”是外观上的，带有俗气的意味；而“美”则是

真挚的心灵的呈现,是高雅的艺术气质和并不“夸张与失真”的外观的融合。作家对女性的倾慕与他对自然的热爱,在超凡脱俗这一点上达成一致。

张承志的《绿夜》与《黑骏马》对女性描写的象征意味也十分明显。《绿夜》中男主人公对小奥云娜的寻找,与《黑骏马》中男主人公对索米娅的探望,既表现了男主人公对自然美的追求,又表现了他意识到自己对草原气质与禀性有所误解之后感到的忏悔。从这个角度来看作品对女性的描写,奥云娜与索米娅即是草原与自然的象征。《黑骏马》这首古歌的终句是十分耐人寻味的,歌中的骑手在辗转往复的寻觅中发现:“在长满了青灰色艾可草的青青山梁上找到的那个女人,原来并不是他寻找的妹妹。”索米娅也由纯洁妩媚的少女变成草原上名副其实的“女人”。与其说作品是一首记述草原女性人生变迁的叙述诗,不如说是男主人公的经历引起他对草原视角的转变。也就是说,草原一如既往,小奥云娜和索米娅所经历的是最普通不过的草原妇女的人生,而男主人公在经历了令人厌倦的城市“现代文明”生活之后,才感到草原生活自然质朴,从奥云娜与索米娅的形象中获得一种回归自然的灵感。

作家以巧妙的构思,将男主人公对草原的认识寓于奥云娜与索米娅人生经历的发展变化中。作为一名上山下乡来草原的知青(《绿夜》中的“我”),一名寄养在蒙古族奶奶家的孩子(《黑骏马》中的白音宝力格),他们与草原女性的结识、相爱、分手与重逢,生动地展示出他们对草原的认识由单纯到复杂,由浮浅到深刻的过程。草原过去在他们的记忆中,就像小奥云娜是一首纯情的小诗,索米娅是“一个面对着朝霞、眸子中闪跳着金红色的憧憬的美好姑娘”。待他们经历人生个中滋味,寻求将梦中的草原作为归宿时,他们才看清褪去青春梦幻色彩的草原。虽然它并不是想象的那般清纯剔透,而是带着生活中的斑驳杂色,但是这才表现出它的现实的自然的美。作家由此“看见了她过去的日子,也看清了她未来还要继续度过的日子”,看到草原在承受艰辛屈辱的命运的同时,奋力将浸着绿色诗意的夜色和雪白甘甜的乳汁奉献于人类的真实的美的形象。这也是奥云娜与索米娅形象的真实蕴意。

对索米娅与奥云娜的描写,就其本质来说,是作家献给草原的一首赞美诗,而并非出于作家对现实生活中女性的赞美。我们从张承志的另一部作品《北方的河》中可以看到作家对现实生活中的女性的观照。这部作品中海